

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➤ 慧智非侵產前染色體篩檢 SOFIVA NIPS v1.0 / v2.0 / v3.0		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注意事項
血液	Cell-Free DNA (cfDNA) 採血管  (白頭管)  (迷彩管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8.5~10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室溫 15~25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請利用 21 號針頭採血。 ✓ 檢體採集完畢後需輕輕搖勻(約 10 下)，使抗凝劑與血液充分混合，避免凝固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有輸血需大於一個月後再進行抽血。
其他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測時間：皆為 8 個工作天。 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測同意書：慧智非侵產前染色體篩檢 v1.0/v2.0/v3.0 同意書暨切結書 ✓ 其他：無 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 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，若為同品項升級，需於四天內提出；其餘項目需於一個月內提出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 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 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 7. 若對於送檢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慧智基因醫事檢驗所聯絡，營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；電話為 02-2382-6663。 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▶ 慧智帶因篩檢 SOFIVA Carrier Scan v1.0 / v2.0 / v3.0		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注意事項
血液 (含臍帶血)	EDTA 採血管 (紫頭管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周邊血 3~5 ml(需 2 管)；臍帶血 1~3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採集完畢後需輕輕搖勻(約 10 下)，使抗凝劑與血液充分混合，避免凝固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有輸血需大於三個月後再進行抽血。
未培養羊水	針筒 (非陸製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5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使用 Parafilm 或透氣膠布將針筒與針頭交接處密封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保麗龍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以離心管盛裝，將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僅提供基因點位確認。
	15 ml 無菌離心管 		
未培養絨毛 (送檢前需聯繫實驗室)	25T 培養瓶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g，約 5~10 株以上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中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送檢前盛裝容器內需注入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 ✓ 僅提供基因點位確認。
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，需於 24 小時內送實驗室。 	
已培養羊水/絨毛	25T 培養瓶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x10⁶ cells (25 T 培養瓶內細胞 5 成滿，或 35 mm 培養皿內細胞 8 成滿)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中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35 mm 培養皿內之細胞，需先收集至 15 ml 離心管再送檢。 ✓ 送檢前，盛裝容器(25T 培養瓶或 15 ml 離心管)內需注滿培養液(Medium)，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僅提供基因點位確認。
	15 ml 無菌離心管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<p>新鮮組織 (胎盤、臍帶、 流產物等)</p>	<p>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</p>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臍帶 1~2 cm (10~50 mg)。組織、胎盤 10 元硬幣大小 2 份。 ✓ 浸泡於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 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盡可能同時取不同部位送檢(需分罐裝)。 ✓ 盛裝容器內注入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(Medium)蓋過檢體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
<p>去氧核糖核酸 (DNA)</p>	<p>1.5 ml 或 1.75 ml 微量離心管</p>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濃度需大於 50 ng/μl，體積 50 μl 以上(OD 260/280 比值 1.8~2.0)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冷凍-25~-15°C保存；冷藏 2~8°C運送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DNA 來源請註明於檢測同意書之檢體類別。 ✓ 壓緊管蓋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放入夾鏈袋，並於送檢盒內置入冰寶後運送。
<p>其他說明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測時間：皆為 15 個工作天 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測同意書：慧智帶因篩檢同意書暨切結書 ✓ 其他：無 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 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，若為同品項升級，需於四天內提出；其餘項目需於一個月內提出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 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 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 7. 若對於送檢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慧智基因醫事檢驗所聯絡，營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；電話為 02-2382-6663。 	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	▶ 脊髓性肌肉萎縮症基因檢測(SMA)			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	注意事項	
血液 (含臍帶血)	EDTA 採血管 (紫頭管) 	✓ 檢體需求量：周邊血 3~5 ml；臍帶血 1~3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採集完畢後需輕輕搖勻(約 10 下)，使抗凝劑與血液充分混合，避免凝固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有輸血需大於三個月後再進行抽血；若有骨髓移植請採用三支棉棒(採檢刷)採檢。 		
血液	血片 (PerkinElmer) 	✓ 檢體需求量：腳跟血需採滿 3 個血點，每個血點需滴滿且透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晾乾後室溫 25°C 保存及運送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切勿用手碰觸血點，血片間勿相互交疊。 ✓ 放入夾鏈袋寄送。 		
口腔黏膜 細胞	棉棒 (採檢刷) 	✓ 檢體需求量：棉棒 3 支，每支棉棒需刮左右側各約 15 下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以水或漱口水漱口，刮取前 30 分鐘，勿攝取任何食物及飲料(包含水)。 ✓ 將棉棒於乾淨兩頰內的口腔壁旋轉並沾取黏膜，勿碰觸牙齒與舌頭。 ✓ 沾取完小心放回試管中。 		
未培養羊水	針筒 (非陸製)  15 ml 無菌離心管 	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使用 Parafilm 或透氣膠布將針筒與針頭交接處密封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保麗龍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以離心管盛裝，將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未培養絨毛 (送檢前需聯繫實驗室)	25T 培養瓶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g，約 5~10 株以上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，需於 24 小時內送實驗室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送檢前盛裝容器內需注入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
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			
已培養羊水/絨毛	25T 培養瓶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x10⁶ cells (25 T 培養瓶內細胞 5 成滿，或 35 mm 培養皿內細胞 8 成滿)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35 mm 培養皿內之細胞，需先收集至 15 ml 離心管再送檢。 ✓ 送檢前，盛裝容器(25T 培養瓶或 15 ml 離心管)內需注滿培養液(Medium)，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
	15 ml 無菌離心管			
新鮮組織 (胎盤、臍帶、 流產物等)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臍帶 1~2 cm (10~50 mg)。組織、胎盤 10 元硬幣大小 2 份。 ✓ 浸泡於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 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盡可能同時取不同部位送檢(需分罐裝)。 ✓ 盛裝容器內注入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(Medium)蓋過檢體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
去氧核糖核酸 (DNA)	1.5 ml 或 1.75 ml 微量離心管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濃度需大於 50 ng/μl，體積 50 μl 以上(OD 260/280 比值 1.8~2.0)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冷凍-25~-15°C 保存；冷藏 2~8°C 運送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DNA 來源請註明於檢測同意書之檢體類別。 ✓ 壓緊管蓋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放入夾鏈袋，並於送檢盒內置入冰寶後運送。
其他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測時間：10 個工作天 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測同意書：脊髓性肌肉萎縮症基因檢測(SMA)同意書暨切結書 ✓ 其他：無 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 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，需於一個月內提出申請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 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 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 7. 若對於送檢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慧智基因醫事檢驗所聯絡，營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；電話為 02-2382-6663。 	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	➤ X 染色體脆折症基因檢測(FXS)			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	注意事項	
血液 (含臍帶血)	EDTA 採血管 (紫頭管) 	✓ 檢體需求量：周邊血 3~5 ml；臍帶血 1~3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✓ 檢體採集完畢後需輕輕搖勻(約 10 下)，使抗凝劑與血液充分混合，避免凝固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有輸血需大於三個月後再進行抽血；若有骨髓移植請採用三支棉棒(採檢刷)採檢。		
口腔黏膜 細胞	棉棒 (採檢刷) 	✓ 檢體需求量：棉棒 3 支，每支棉棒需刮左右側各約 15 下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✓ 以水或漱口水漱口，刮取前 30 分鐘，勿攝取任何食物及飲料(包含水)。 ✓ 將棉棒於乾淨兩頰內的口腔壁旋轉並沾取黏膜，勿碰觸牙齒與舌頭。 ✓ 沾取完小心放回試管中。		
未培養羊水	針筒 (非陸製) 15 ml 無菌離心管 	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✓ 使用 Parafilm 或透氣膠布將針筒與針頭交接處密封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保麗龍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以離心管盛裝，將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		
未培養絨毛 (送檢前需聯繫實驗室)	25T 培養瓶 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 	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g，約 5~10 株以上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，需於 24 小時內送實驗室。	✓ 送檢前盛裝容器內需注入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已培養羊水/絨毛	25T 培養瓶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x10⁶ cells (25 T 培養瓶內細胞 5 成滿，或 35 mm 培養皿內細胞 8 成滿)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35 mm 培養皿內之細胞，需先收集至 15 ml 離心管再送檢。 ✓ 送檢前，盛裝容器(25T 培養瓶或 15 ml 離心管)內需注滿培養液(Medium)，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
	15 ml 無菌離心管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
新鮮組織 (胎盤、臍帶、 流產物等)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臍帶 1~2 cm (10~50 mg)。組織、胎盤 10 元硬幣大小 2 份。 ✓ 浸泡於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 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盡可能同時取不同部位送檢(需分罐裝)。 ✓ 盛裝容器內注入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(Medium)蓋過檢體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
去氧核糖核酸 (DNA)	1.5 ml 或 1.75 ml 微量離心管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濃度需大於 50 ng/μl，體積 50 μl 以上(OD 260/280 比值 1.8~2.0)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冷凍-25~-15°C 保存；冷藏 2~8°C 運送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DNA 來源請註明於檢測同意書之檢體類別。 ✓ 壓緊管蓋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放入夾鏈袋，並於送檢盒內置入冰寶後運送。
其他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測時間：10 個工作天 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測同意書：X 染色體脆折症基因檢測(FXS)同意書暨切結書 ✓ 其他：無 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 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，需於一個月內提出申請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 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 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 7. 若對於送檢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慧智基因醫事檢驗所聯絡，營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；電話為 02-2382-6663。 	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▶ 葉酸代謝基因檢測(MTHFR)			注意事項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	
血液 (含臍帶血)	EDTA 採血管 (紫頭管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周邊血 3~5 ml；臍帶血 1~3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採集完畢後需輕輕搖勻(約 10 下)，使抗凝劑與血液充分混合，避免凝固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有輸血需大於三個月後再進行抽血。 	
未培養羊水	針筒 (非陸製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使用 Parafilm 或透氣膠布將針筒與針頭交接處密封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保麗龍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以離心管盛裝，將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	
	15 ml 無菌離心管 			
未培養絨毛 (送檢前需聯繫實驗室)	25T 培養瓶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g，約 5~10 株以上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，需於 24 小時內送實驗室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送檢前盛裝容器內需注入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污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 	
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 			
已培養羊水/絨毛	25T 培養瓶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x10⁶ cells (25 T 培養瓶內細胞 5 成滿，或 35 mm 培養皿內細胞 8 成滿)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35 mm 培養皿內之細胞，需先收集至 15 ml 離心管再送檢。 ✓ 送檢前，盛裝容器(25T 培養瓶或 15 ml 離心管)內需注滿培養液(Medium)，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	
	15 ml 無菌離心管 	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去氧核糖核酸
(DNA)

1.5 ml 或 1.75 ml
微量離心管



- ✓ 檢體需求量：濃度需大於 50 ng/μl，體積 50 μl 以上(OD 260/280 比值 1.8~2.0)。
- ✓ 保存及運送：冷凍-25~-15°C保存；冷藏 2~8°C運送。

- ✓ DNA 來源請註明於檢測同意書之檢體類別。
- ✓ 壓緊管蓋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
- ✓ 放入夾鏈袋，並於送檢盒內置入冰寶後運送。

其他說明

1. 檢測時間：10 個工作天
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
 - ✓ 檢測同意書：葉酸代謝基因檢測(MTHFR)同意書暨切結書
 - ✓ 其他：無
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
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否 是，需於一個月內提出申請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
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
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
7. 若對於送檢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慧智基因醫事檢驗所聯絡，營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；電話為 02-2382-6663。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▶ 海洋性貧血基因檢測(Thalassemia)		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注意事項
血液	EDTA 採血管 (紫頭管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周邊血 3~5 ml(需 2 管)。 ✓ 若未執行 Ferritin、HbA2 及 CBC 檢測者，需再多採 1 管生化管(紅頭管或黃頭管)及 1 管紫頭管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採集完畢後需輕輕搖勻(約 10 下)，使抗凝劑與血液充分混合，避免凝固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有輸血需大於三個月後再進行抽血。
未培養羊水	針筒 (非陸製)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5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使用 Parafilm 或透氣膠布將針筒與針頭交接處密封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保麗龍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以離心管盛裝，將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僅提供基因點位確認，且需提供父母確診報告。
	15 ml 無菌離心管 		
未培養絨毛 (送檢前需聯繫實驗室)	25T 培養瓶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g，約 5~10 株以上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，需於 24 小時內送實驗室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送檢前盛裝容器內需注入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 ✓ 僅提供基因點位確認，且需提供父母確診報告。
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 		
已培養羊水/絨毛	25T 培養瓶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x10⁶ cells (25 T 培養瓶內細胞 5 成滿，或 35 mm 培養皿內細胞 8 成滿)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35 mm 培養皿內之細胞，需先收集至 15 ml 離心管再送檢。 ✓ 送檢前，盛裝容器(25T 培養瓶或 15 ml 離心管)內需注滿培養液(Medium)，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僅提供基因點位確認，且需提供父母確診報告。
	15 ml 無菌離心管 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去氧核糖核酸
(DNA)

1.5 ml 或 1.75 ml
微量離心管



- ✓ 檢體需求量：濃度需大於 50 ng/μl，體積 50 μl 以上(OD 260/280 比值 1.8~2.0)。
- ✓ 保存及運送：冷凍-25~-15°C 保存；冷藏 2~8°C 運送。

- ✓ DNA 來源請註明於檢測同意書之檢體類別。
- ✓ 壓緊管蓋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
- ✓ 放入夾鏈袋，並於送檢盒內置入冰寶後運送。



其他說明

1. 檢測時間：10 個工作天
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
 - ✓ 檢測同意書：海洋性貧血基因檢測同意書
 - ✓ 其他：無
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
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 否 是，需於一個月內提出申請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
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
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
7. 若對於送檢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慧智基因醫事檢驗所聯絡，營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；電話為 02-2382-6663。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▶ 慧智全方位複合式晶片檢測 SOFIVA Array v1.0 / v2.0 / v3.0			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注意事項	
未培養羊水	針筒 (非陸製) 	✓ 檢體需求量： • v1.0 : 10 ml。 • v2.0/v3.0 : 15 ml。	✓ 使用 Parafilm 或透氣膠布將針筒與針頭交接處密封。	
	15 ml 無菌離心管 	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✓ 將檢體存放於保麗龍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以離心管盛裝，將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	
未培養絨毛 (送檢前需聯繫實驗室)	25T 培養瓶 	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g，約 5~10 株以上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中。	✓ 送檢前盛裝容器內需注入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	
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 	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，需於 24 小時內送實驗室。	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	
已培養羊水/絨毛	25T 培養瓶 	✓ 檢體需求量：1x10 ⁶ cells (25 T 培養瓶內細胞 5 成滿，或 35 mm 培養皿內細胞 8 成滿)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中。	✓ 35 mm 培養皿內之細胞，需先收集至 15 ml 離心管再送檢。	
	15 ml 離心管 	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✓ 送檢前，盛裝容器(25T 培養瓶或 15 ml 離心管)內需注滿培養液(Medium)，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	
血液 (含臍帶血)	EDTA 採血管 (紫頭管) 	✓ 檢體需求量：周邊血 3~5 ml；臍帶血 1~3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	✓ 檢體採集完畢後需輕輕搖勻(約 10 下)，使抗凝劑與血液充分混合，避免凝固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有輸血需大於三個月後再進行抽血。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<p>新鮮組織 (胎盤、臍帶、 流產物等)</p>	<p>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</p>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臍帶 1~2 cm (10~50 mg)。組織、胎盤 10 元硬幣大小 2 份。 ✓ 浸泡於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 (Medium) 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盡可能同時取不同部位送檢(需分罐裝)。 ✓ 盛裝容器內注入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(Medium)蓋過檢體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
<p>去氧核糖核酸 (DNA)</p>	<p>1.5 ml 或 1.75 ml 微量離心管</p>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濃度需大於 50 ng/μl，體積 50 μl 以上(OD 260/280 比值 1.8~2.0)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冷凍-25~-15°C 保存；冷藏 2~8°C 運送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DNA 來源請註明於檢測同意書之檢體類別。 ✓ 壓緊管蓋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 ✓ 放入夾鏈袋，並於送檢盒內置入冰寶後運送。
<p>其他說明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測時間：10 個工作天 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測同意書：慧智全方位複合式晶片檢測 v1.0/v2.0/v3.0 同意書暨切結書 ✓ 其他：無 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 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，若為同品項升級，需於四天內提出；其餘項目需於一個月內提出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 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 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 7. 若對於送檢有任何疑問，請與慧智基因醫事檢驗所聯絡，營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08:30~17:30；電話為 02-2382-6663。 			

檢體採集與運送標準-產前-孕前檢測

檢測項目	➤ 細胞染色體檢查(Karyotyping)			
檢體類別	採檢容器	檢體需求	注意事項	
未培養羊水	針筒 (非陸製) 15 ml 無菌離心管	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20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使用 Parafilm 或透氣膠布將針筒與針頭交接處密封。 ✓ 將檢體存放於保麗龍送檢盒內運送。 ✓ 若以離心管盛裝，將瓶蓋旋緊並以 Parafilm 密封。
	血液 (含臍帶血)	Heparin 採血管 (綠頭管)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周邊血 6~10 ml；臍帶血 1~3 ml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
未培養絨毛	25T 培養瓶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10 mg，約 5~10 株以上。 ✓ 浸泡於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，需於 24 小時內送實驗室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送檢前盛裝容器內需注入培養液(Medium)、PBS 或生理食鹽水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
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			
新鮮組織 (胎盤、臍帶、 流產物等)	50 ml 或 70 ml 無菌螺旋罐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體需求量：臍帶 1~2 cm (10~50 mg)。組織、胎盤 10 元硬幣大小 2 份。 ✓ 浸泡於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(Medium)中。 ✓ 保存及運送：皆為冷藏 2~8°C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盡可能同時取不同部位送檢(需分罐裝)。 ✓ 盛裝容器內注入含抗生素之 PBS 或生理食鹽水或培養液(Medium)蓋過檢體，請確保檢體採集過程無汙染。 ✓ 瓶口處以 Parafilm 密封，放入夾鏈袋運送。
其他說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測時間：2 週日曆天 2. 送檢時需檢附之文件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✓ 檢測同意書：細胞染色體檢查產前遺傳診斷個案紀錄聯、優生健康檢查個案紀錄聯同意書 ✓ 其他：若有適應症，需附上超音波報告或診斷報告；若為補助案需提供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 3. 檢體皆需黏貼資料標籤貼紙，檢附填寫完整之檢測同意書，並於採檢後 3 天內寄達實驗室。 4. 是否可以增加檢驗或重新複驗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是，需於一個月內提出申請，並與實驗室確認剩餘檢體是否足夠，及填寫該檢測項目之同意書。 5. 檢測報告完成後一個月，剩餘檢體將予以銷毀，不另行通知；若需修改送檢者資訊，請於報告完成後六個月內提出，逾期則不受理。 6. 對於受檢人的個人資料只使用於相關檢驗流程；除非經受檢人同意，不得使用於其他檢驗不相關用途以保護個人隱私。 			